

## 國立屏科實驗高級中等學校

公告

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9月5日

發文字號：屏科實中人字第1140700112號

附件：

主旨：公告本校114學年度教師評審委員會委員名單。

依據：依據「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評審委員會設置辦法」及本校教師評審委員會設置要點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114學年度教師評審委員會委員名單如下：

(一)當然委員：陳志偉校長、蔡國宏會長（家長會代表）。

(二)選舉委員：馬健翔教師(中學部)、陳盈吉秘書(中學部)、鄭俊芬主任(國小部)、邱璿教師(中學部)、林敬修教師(國小部)、阮雋婷教師(雙語部)、林宜嬪教師(中學部)。

(三)候補委員：曾婷瑜主任(中學部)、鄭靜瑜教師(國小部)、張簡宗德主任(中學部)、簡聿成主任(雙語部)、張揚暉主任(雙語部)、宋佩蓮組長(國小部)。

二、任期：自114年9月1日起至115年8月31日止。

三、本會置委員9人，除校長及家長會代表1人外，其中未兼行政職教師5人，符合「未兼行政之教師，不得少於委員總額二分之一」之規定；且男性委員5人、女性委員4人，符合「任一性別委員人數不得少於委員總額三分之一」之規定。

校長陳志偉